

天津市河东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河东区街道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街道：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购买服务作用、规范街道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提升基层为民服务水平，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编制乡镇街道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要求，研究制定了《天津市河东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河东区街道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河东区街道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天津市河东区财政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